

证券代码：300168

证券简称：万达信息

公告编号：2020-036

债券代码：123021

债券简称：万信转 2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万信转 2”赎回实施的第九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万信转 2”（债券代码：123021）赎回价格：100.07 元 / 张（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利率 0.6%，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结算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登记日：2020 年 4 月 13 日

3、赎回日：2020 年 4 月 14 日

4、停止交易和转股日：2020 年 4 月 14 日

5、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结算公司账户）：2020 年 4 月 17 日

6、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0 年 4 月 21 日

7、根据安排，截至 2020 年 4 月 13 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万信转 2”，公司将行使提前赎回权，以赎回价格赎回投资者持有的全部尚未转股的“万信转 2”；本次赎回完成后，“万信转 2”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8、持有人持有的“万信转 2”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和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9、风险提示：本次可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万信转 2”停止交易和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如果投资者不能在 2020 年 4 月 13 日当日及之前自行完成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60 号”文《关于核准万达

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4日公开发行了1,2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20,000万元，期限为6年。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9〕124号”文同意，公司12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19年3月25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万信转2”，债券代码“123021”。根据相关规定和《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19年9月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万达信息”，股票代码“300168”）自2020年1月13日至2020年3月2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万信转2”当期转股价格（13.60元/股）的130%，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已触发“万信转2”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3月2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赎回全部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董事会决定行使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万信转2”。

现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和《募集说明书》中的有关规定，就“万信转2”赎回的有关事项向全体“万信转2”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一）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0年1月13日至2020年3月2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万信转2”当期转股价格（13.60元/股）的130%，已满足《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关于“万信转2”的赎回条件。

（二）赎回对象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0年4月13日收市后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万信转2”。

（三）赎回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每张100.07元（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利率0.6%，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结算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0年3月4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

日（2020年4月14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每面值债券当期应计利息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 100 \times 0.6\% \times 41 / 365 = 0.07$ 元

（四） 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已在满足赎回条件后的五个交易日内（2020年3月3日至3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至少发布三次赎回公告，通知“万信转2”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宜。

2、2020年4月14日为“万信转2”赎回日，自2020年4月14日起，“万信转2”将停止交易和转股。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万信转2”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3、2020年4月17日为“万信转2”赎回款的公司付款日，2020年4月21日为赎回款到达“万信转2”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万信转2”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万信转2”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4、在本次赎回期结束后的七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万信转2”摘牌公告。

三、其它需说明的事项

1、“万信转2”赎回公告刊登日至赎回日（2020年4月14日，不含当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万信转2”可正常交易和转股；

2、“万信转2”自赎回日（即2020年4月14日）起停止交易和转股；

3、“万信转2”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可转债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4、可转债转股申报单位为1张，1张为100元面值，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转股时不足转换1股的可转债部分，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当日后的5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5、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6、投资者如需了解“万信转2”的全部条款，请查阅2019年2月2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创

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四、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15921621686

五、备查文件

- 1、《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3、《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行使“万信转 2”提前赎回权利的核查意见》
- 5、《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 6、《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七日